

郑州技师学院中原（国际）跨境电商产业学院一体化教师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郑财磋商采购-2025-133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〇二五年十月

## 目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5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8
第一章	总则	8
第二章	磋商文件	9
第三章	响应文件	11
第四章	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第五章	磋商过程	14
第六章	成交及签订合同	19
第七章	处罚、询问和质疑	20
第八章	保密和披露	21
第四部分	项目货物需求	- 23 -
第一章	货物清单	- 23 -
第二章	具体参数要求	- 25 -
第三章	货物商务需求	- 25 -
第四章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45 -
第五部分	评审说明	- 46 -
第一章	评审方法	- 46 -
第二章	资格审查	- 46 -
第三章	符合性评审	- 47 -
第四章	实质性响应评审	- 48 -
第五章	详细评审	- 49 -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 52 -
第七部分	附件	- 57 -
第一章	响应文件组成	- 57 -
第二章	格式	- 59 -
第八部分	通知函	77
第一章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77

#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郑州技师学院委托，就郑州技师学院中原（国际）跨境电商产业学院一体化教师教学设备采购项目（郑财磋商采购-2025-133）进行竞争性磋商。现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

## 一、项目内容

项目名称	交货期限	交货地点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元）
郑州技师学院中原（国际）跨境电商产业学院一体化教师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	郑州市化工路44号	2834100

## 二、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

## 三、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合格供应商应符合以下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录；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处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 四、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

####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六、磋商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4 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凭企业 CA 锁下载采购文件。尚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进入“办事指南—政府采购”栏目，下载相关资料并与 CA 公司联系，了解 CA 办理事宜。CA 锁办理咨询电话：0371-96596；技术服务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注：下载时限同获取期限，请供应商

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完成文件下载)

## 七、响应文件的递交

(一)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1月10日9时30分**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ZZTF 格式)须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二) 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 (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六楼)

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解密方式，供应商无需到市交易中心现场，通过网络即可参加解密。

(三) 磋商时间：同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四) 磋商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磋商 (谈判、澄清)。

**重要提醒：**本项目将实行远程解密、在线磋商 (谈判、澄清)，获取磋商文件后，请供应商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本的“郑州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在线磋商 (谈判、澄清)操作手册”，安装工具软件后，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磋商文件认真阅读。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 八、响应文件递交解密有关规定

1、超过“磋商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2、在规定时间内，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磋商响应文件未成功解密，则视为无效响应。

## 九、联系方式

（一）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陈浩

电 话：0371-67110139

地 址：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 7 楼 7018 室

（二）采购人：郑州技师学院

联系人：赵建辉

电 话：0371-67885232

地 址：陇海西路 350 号郑州技师学院

**十、发布媒体：**《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 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本表所列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磋商文件其它部分如与之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注“※”为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导致无效响应。

条款号	内 容
<b>说 明</b>	
1	采购人：同磋商邀请函 联系人：同磋商邀请函 电 话：同磋商邀请函
2	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同磋商邀请函 电话：同磋商邀请函
3	磋商语言：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4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5	※响应有效期：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90 日历天
6	标段划分（分包情况）：不分包
<b>资格证明文件提供</b>	
7	1. 《资格承诺声明函》（格式附后）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附后） 注：以上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部分），均需加盖 CA 印章，具体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中第三章 3.7 条规定  3. 集采机构在评审当日查询供应商的信用情况(查询结果留档保存),凡被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

	<p>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b>响应文件的递交</b></p>	
8	<p>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本单位 CA 登陆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a href="http://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memberLogin">http://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memberLogin</a>),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ZTF 格式);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p> <p>上传文件尽量在截止日前 1-2 日内完成,以避免网络拥堵或其他原因造成上传失败,由于响应文件未按时提交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9	<p>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同磋商邀请函</p>
10	<p>※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磋商邀请函</p>
11	<p>磋商时间:同磋商邀请函 磋商地点:同磋商邀请函</p>
<p><b>须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b></p>	
12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b></p> <p>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出台《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的要求,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采购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规定必须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供应商须提供采购产品依据国家</p>

	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13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小微企业优惠政策</b></p> <p>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中小企业划分行业：工业</p> <p><b>供应商应如实填报，如有虚假，应承担其法律责任。</b></p>
<b>成 交 原 则</b>	
14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15	成交原则：本项目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照有效响应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名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一章 总则

#### 1.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郑州技师学院中原（国际）跨境电商产业学院一体化教师教学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郑财磋商采购-2025-133）。

#### 1.2 定义

1. 采购人：郑州技师学院
2. 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1.3 供应商

##### 1. 合格供应商条件

合格供应商应完全符合磋商文件“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 2.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被评定为无效响应。

##### 3. 联合体

本次磋商是否允许由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身份共同参与，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部分“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第4条规定。如果允许，除应符合上述规定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联合体应提供“联合协议书”，该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体必须确定其中一方为全权代表参加采购活动，并承担采购及履约活动中的全部责任与义务，且联合体各方无论

是否实际参加、发生的情形怎样，一旦该联合体实际开始参与，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就本次采购所引起或相关的任何或所有事项、义务、责任、损失等承担连带责任。申请参与本项目联合体成员各自均应具备政府有权机构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均应是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处于持续正常经营状态的经济实体。

(2)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对应满足本项目规定的相应资质条件，并且联合体供应商整体应当符合本项目的资质要求，否则，其提交的联合报价将被拒绝。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

(3) 由不同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首先以报价的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所对应的供应商的应答材料确定。

(4) 联合体成交后，合同应由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成员公章，以便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该等签字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该联合体的牵头人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与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同时再以自己独立的名义单独报价，也不得再同时参加其他的联合体报价。若该等情形被发现，其单独的报价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报价均将被一并拒绝。

#### 1.4 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第二章 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是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是磋商小组评审的依据和标准。磋商文件也是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基础。

## 2.1 磋商文件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七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磋商邀请函

第二部分磋商项目资料表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第四部分项目需求和服务方案要求

第五部分评审方法和评分细则

第六部分合同条款

第七部分附件

第八部分告知函

集中采购机构对磋商文件所做的一切有效的通知、澄清、修改及补充，都是磋商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的，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发布公告，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澄清、变更信息，并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锁）网上下载“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因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集采机构不承担相关责任。

## 2.3 磋商文件的询问质疑

1. 潜在供应商对相关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通过电话向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给予回复。

2. 供应商可以对已依法获取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

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质疑函现场递交至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在收到质疑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须做出书面回复。联系方式见“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 第三章 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须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供应商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 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4.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限期提供相应文件或决定对其报价予以拒绝。

#### 3.2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 1、封面
- 2、竞争性磋商函
- 3、磋商报价
- 4、资格证明材料
- 5、商务部分
- 6、技术部分
- 7、其他

响应文件应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格式次序一一对应。

★响应文件全部使用电子文档。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满足磋商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 3.3 磋商报价

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填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投报多包的，须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3. 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报价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被拒绝。

4. 供应商应填写竞争性磋商报价表和竞争性磋商分项报价表。

5. 供应商对报价若有说明应在竞争性磋商报价表显著处注明，只有唯一的报价和优惠才会在评审时予以考虑。

### 3.4 修正错误

若响应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磋商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供应商报价，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3.5 响应有效期

1.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在“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有效响应而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在响应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人和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的其他内容。

### 3.6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 响应文件须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
2. 供应商须提供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3. 因响应文件编排混乱、擅自修改响应文件格式、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4. 供应商必须对其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在任何时候发现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有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其响应将被拒绝。一旦成交，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供应商不得擅自对磋商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服务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响应文件在磋商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中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 3.7 响应文件的签署和盖章要求

1. 磋商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的，都须加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如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印

章，可手写签字扫描加盖单位 CA 印章上传）。

3.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所附证书、证件、扫描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 CA 印章。

4. 供应商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则其磋商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第四章 响应文件的递交

###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1. 供应商将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通过电子采购投标交易平台上传。供应商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后，电子采购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供应商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2.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

3. 如因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磋商截止日期的，则按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 4.2 响应文件补充、修改与撤回

1. 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撤回响应文件或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第五章 磋商过程

### 5.1 响应文件解密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解密。供应商必须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时间，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电子开标大厅，使用本单位制作响应文件所用的 CA 锁进行解密。

## 5.2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经济、技术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磋商小组人数为三人以上单数，其中外聘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在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的监督下依法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参与过本项目的论证专家不得作为评审专家参加评审，采购人代表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评审。

## 5.3 磋商时间、地点

集中采购机构在“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并对磋商情况做详细记录。

## 5.4 澄清

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对响应文件做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后作为最终报价的附件上传系统。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磋商小组可拒绝该响应文件。

**重要提醒：**本项目将实行在线磋商，请供应商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在线磋商（谈判、澄清）操作手册”，打开操作手册认真阅读，做好系统前期准备。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须在线等待并及时响应评审委员会发起的磋商和报价，由于供应商个人原因导致无法在线与评审委员会进行磋商或没有报价的，视为供应商自动退出磋商。

## 5.5 初步评审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7）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8）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磋商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在资格、符合性、实质性响应等方面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 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 （2）电子响应文件编排混乱、且擅自修改文件格式的；
- （3）不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和符合性要求等实质性要求的；
- （4）不响应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货物技术需求和服务需求等实质性要求的；
- （5）磋商报价超出预算或低于成本价或存在严重不合理。
- （6）响应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3.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外来证明。

经磋商小组认定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再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 5.6 磋商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分别单独进行磋商。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签章），上传系统。

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6.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7. 所有技术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需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最终报价，报价操作程序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办事指南-政府采购-供应商多轮报价操作手册”。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

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8. 对最后报价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若出现相互矛盾之处,应以排列在先的原则为准优先处理:

(1) 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 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报价将被拒绝。

9.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报价。

10.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该退出申请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书面签字确认。

## 5.7 详细评审

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细则详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2. 磋商小组按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

## 5.8 评审过程要求

(1) 磋商结束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意向等，均不向供应商或者其他与评审无关的人员透露。

(2) 在评审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集中采购机构或磋商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报价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5.9 供应商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他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供应商被拒绝或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供应商承担。

## 5.10 采购项目终止

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

# 第六章 成交及签订合同

## 6.1 成交通知

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将在刊登本次采购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

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釋，但成交结果的有效性不以未成交的供应商是否收到相应的通知为前提。

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6.2 签订合同

1. 成交供应商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 成交供应商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3. 成交供应商一旦成交及签订合同后，不得转包，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

## 第七章 处罚、询问和质疑

### 7.1 处罚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情节严重的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6) 存在串通报价行为的；

(7) 供应商其他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 7.2 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

## 7.3 供应商有权就采购事宜提出质疑

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采购文件下载后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2. 质疑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提出。

3. 供应商应到采购人和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办公室提交质疑书，并办理签收手续。

4.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集中采购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5. 质疑人对答复不满意以及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第八章 保密和披露

8.1 供应商自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8.2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响应文件的有关人员披露。

8.3 在政府集中采购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

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第四部分 项目货物需求

### 第一章 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节能强制采购产品	备注
1	台式机	500	套	是	是	
2	还原系统	500	套	否	否	
3	教学管理软件	10	套	否	否	
4	录播主机	4	台	否	否	
5	录播主机系统	4	套	否	否	
6	教师智能摄像机	4	台	否	否	
7	学生智能摄像机	4	台	否	否	
8	多功能触摸控制设备	4	台	否	否	
9	移动无线录播主机	1	台	否	否	
10	移动导录播系统	1	套	否	否	
11	高清云台摄像机	2	台	否	否	
12	无线麦克风	1	套	否	否	
13	移动录播箱	1	个	否	否	
14	三脚架 1	1	个	否	否	
15	三脚架 2	1	个	否	否	
16	音频主机	10	台	否	否	
17	接收器	10	个	否	否	
18	教师无线麦克风	10	套	否	否	
19	学生无线麦克风	10	支	否	否	

---

20	音箱	10	对	否	否	
21	48 口交换机	10	台	否	否	
22	24 口交换机	10	台	否	否	
23	放装式 AP	10	台	否	否	
24	网络机柜	10	台	否	否	
25	6 类双绞线	40	箱	否	否	
26	辅材和施工	1	项	否	否	

## 第二章 具体参数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参数要求	是否允许负偏离	备注
1	台式机	1.*CPU: 主频≥2.6GHz, 内核≥14 核心, 睿频≥5GHz, 线程≥20, 缓存≥24MB, 处理器基础功耗≥65W, 支持 vPro 技术。	否	
		2.*主板: ≥Q670 芯片组;	否	
		3.*内存: ≥32GB 支持 DDR5 及以上内存类型, ≥2 个内存插槽, 内存总量支持≥64G,	否	
		4. 硬盘: ≥512G M.2 PCIe3.0x4 SSD 高速固态硬盘;	否	
		5. 显卡: ≥ UHD770 集成高清显卡;	否	
		6. 网卡: 集成 10/100/1000M 千兆以太网卡;	否	
		7. 键盘、鼠标: 抗菌键盘鼠标;	否	
		8.*接口: 前置接口≥1 个耳机/麦克风组合插孔, ≥2 个 Type-A (USB 3.2 G2), 1 个 SD 卡口, ≥1 个 Type-C (USB 3.2 G2); 后置接口≥1 个音频输出, 1 个电源接口, 1 个 RJ-45 端口, 1 个 HDMI 端口, 1 个 DP 端口, ≥3 个 USB Type-A (USB 3.2 GEN1) 端口, ≥2 个 USB Type-A (USB 2.0), 提供设备照片;	否	
		9. 主板插槽: ≥1 个 PCIe3 x1 插槽, ≥1 个 PCIe4 x16 插槽, ≥2 个 SATA, 接口, ≥1 个 M.2;	否	
		10.* 显示器: ≥ 23.8 寸, 分辨率 ≥ 1920×1080, 刷新率≥100Hz, 带 HDMI、DP 接口, 显示器支持 VESA 标准安装孔, 便于安装在桌面翻转器上(学校桌子已定制好, 投标方可自行实地测量安装显示器的受限尺寸);	否	
		11. 电源: ≥240W 内部电源适配器, 电源能效比≥90%	否	
		12.* 机箱: 受限于电脑桌的空间, 机箱高度<38cm, 厚度<20cm, 长度<30cm, 体积≤8L, 方便桌子内部主机线缆布设及维护;	否	
		13. 操作系统: 正版 windows 11 操作系统;	否	
2	还原系统	1. 安装部署方便, 免拆机插卡、免重新构建分区, 仅在 Windows 系统下双击应用程序即可完成软件的安装, 支持自定义一键安装, 兼容 Windows 全系列操作系统。支持 wifi 无线网络环境使用。支持多个操作系统安装, 如 Win7、Win10、Win11、Linux 等, 以及不	是	

	同格式的数据分区，并对 Windows 操作系统分区及数据分区进行保护。		
	2.*支持在一台终端上安装桌面操作系统并进行引导和立即还原，可设置立即还原、每天还原、每周还原、每月还原的还原方式，可创建还原点让客户端开机时根据系统还原点对操作系统进行还原操作	是	
	3.*可对大于 500 台终端机同时进行差异数据部署，并可自动分配 IP 地址 (IPV4/IPV6)、计算机名、WINDOWS 用户名，支持固态硬盘保护，支持 M.2 硬盘数据保护。	是	
	4. 支持保护分区的某一目录与不保护分区或外插 U 盘、硬盘进行自动/定时同步；同步文件可以按照后缀名等规则进行过滤；文件重命名、删除也可以进行同步；可以单向同步、亦可双向同步；支持指定保护分区数据文件不还原，指定重要文件夹加密锁定/解锁设置。	是	
	5. 按照教学实际需求，可设定计划任务，在指定的时间点自动切换到指定的还原点，且支持离线任务；针对内网的应用，可无缝对接 WSUS 实现操作系统补丁包的过滤与更新，保证内网的安全。	是	
	6. 主控端网络侦测功能可以便利协助定位网络的通信问题，查找网卡、网线、交换机网口的故障。	是	
	7. 支持机房节能，帮助机房省电： 1)管理端可设定客户端在多久时间没操作后自动关闭显示器、自动进入待机状态、自动关机； 2) 管理端可设定允许客户端每天开机的时段、一周中哪几天开机等；	是	
	8.*支持网络同传与增量同传，接收端计算机可通过网卡、u 盘、光驱、硬盘启动三种方式执行同传，内建同传智能测速排序机制，可支持同传限速以不影响正常的教学活动，支持正版软件（windows 操作系统、office 软件）的激活，支持 CAD 等软件批量注册。	是	
	9.*支持差异拷贝，若差异拷贝时意外断线，重新进行操作后发送端将自动识别断线终端的数据状态，仅发送终端断线后未接收的数据，不进行完整数据重新发送；	是	

		10. 支持备份型还原, 可把操作系统、教学应用还原点数据备份至移动硬盘, 遇有硬盘损坏, 亦可以快速恢复硬盘数据。	是	
		11. 支持主控端批量化管理功能, 主控端可远程批量修改被控端的保护模式、密码、切换还原点、删除还原点、锁定设备、资产管理、屏幕监看、远程命令、远程监看、远程开关机、远程重启、远程登录、远程遥控, 及远程指定被控端进行网络同传与增量同传。	是	
		12. 该还原系统软件需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提供该软件著作权证书和该还原系统软件的国家认监委认证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是	
3	教学管理软件	1. 支持 Windows 全系列操作系统, 支持 MAC 系统及众多 Linux 发行版本, 兼容国产系统,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是	
		2. 软件的加密方式支持: 加密狗加密、服务器端授权、在线序列号加密、离线文件加密、自定义短码激活、mac 地址预置激活等多种方式的激活方式。提供软件功能截图。	是	
		3. 屏幕广播: 将教师机屏幕和教师讲话实时广播给单一、部分或全体学生, 可选择全屏或窗口方式。窗口模式下或教师机与学生机分辨率不同情况下, 学生机可以以不同的窗口方式接收广播。提供国家认监委认证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是	
		4. 文件分发和提交必须支持拖拽添加文件, 可添加不同目录下的文件或文件目录。	是	
		5. 语音广播: 将教师机麦克风的语音广播给学生, 教学过程中, 可以请任何一位已登录的学生发言, 其他学生和教师收听该学生发言。	是	
		6. 学生演示: 教师可选定一台学生机作为示范, 由此学生代替教师进行示范教学。	是	
		7. 分组教学: 教师分派组长执行指定的功能, 组长代替教师进行小组教学, 小组不需要再临时创建, 可以直接使用既有分组信息, 教师可以监控每个分组的教学过程, 以了解分组教学的进度。	是	
		8. 屏幕录制: 教师机可以将本地的操作和讲解过程录制为 MP4 录像文件, 可以用 Windows 自带的 Media Player 直接播放。	是	
		9. *教师机替换: 支持教师机与学生机互换。当教师机故障时, 找任一台学生机可以切换	是	

		为教师机，提高上课效率；		
		10. 屏幕监视：教师机可以监视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机的屏幕，教师机每屏可监视 30 个以上学生屏幕。可以控制教师机监控的同屏幕各窗口间、屏幕与屏幕间的切换速度。可手动或自动循环监视。	是	
		11. 随堂小考：教师启动快速的单题考试或随堂调查，限定考试时间，学生答题后立即给出结果，结果显示学生答案柱状图分析和答题时间，可作为抢答依据。	是	
		12. 答题卡考试：教师导入 word、ppt、excel、pdf 等文档类型的考试内容共享给学生，直接生成答题卡用于学生作答，包含多种不同的题型：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和论述题。	是	
		13. 阅卷评分：收取的试卷系统可自动评分，教师添加批注，查看柱状图显示的考试统计结果，并能够将评分结果以网页形式发送给相应的学生。	是	
		14. 签到：提供学生名单管理工具，为软件和考试模块提供实名验证。提供点名功能，支持保留学生多次登录记录、考勤统计、签到信息的导出与对比。	是	
		15. 抢答竞赛：教师可以出任意题目请学生作答，学生抢答时只需按下按钮即可，作答正确“星星”奖励，并可升级为月亮和太阳，吸引学生注意力，主动参与活动。	是	
		16. U 盘限制：对 U 盘访问权限的设定（完全开放、只读、只写、完全限制），有效控制学生使用 U 盘，防止资料的流失和病毒的引入。	是	
		17. 黑屏肃静：教师可以对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执行黑屏肃静来禁止其进行任何操作，达到专心听课目的，教师可自定义黑屏的内容与图片。	是	
		18. 远程命令：可以进行远程开机、关机、重启等操作，远程关闭所有学生正在执行的应用程序功能。	是	
		19. 该教学管理软件需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提供教学管理软件著作权证书和能证明以上教学管理软件功能确实能实现的 <a href="#">国家认监委认证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a> ；	是	
4	录播主机	1. 采用一体化设计，嵌入式架构，设备不高于 1U，且支持须支持不少于 2TB 硬盘本地存储；	是	
		2. 接口上须支持至少 2 路 D-Video 输入，2	是	

		路 HDMI 视频输入，至少支持 2 路本地 HDMI 视频输出接口；且输入输出分辨率均支持 1080P@30fps；		
		3. 支持至少 8 路音频输入接口，且支持 48V 供电，支持至少 2 路 3.5mm 耳机输入接口，2 路 3.5mm 耳机输出接口；提供 2 支吊麦收集教师声音；支持接入功放输出的音频；	是	
		4. 支持至少 8 路 RS232 串口，6 路 GPIO 接口；	是	
		5. 支持至少 6 路 RJ45 网口；支持 100/1000M 网络自适应以及 IPv4、IPv6 双协议栈；	是	
		6. 设备长时间运行稳定且电源采用节能环保的 DC12V-5A 直流供电。（提供 <a href="#">国家认监委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a> ）	是	
		7. 主机须采用无风扇设计，减少教室噪音，使得课堂声音采集效果更佳。	是	
5	录播主机系统	1. 软件采用 B/S 架构设计，通过主流浏览器网络访问即可进入软件后台进行管理配置与操作；	是	
		2. 在断网或不接入互联网的情况下不影响视频录制，且具备 1080P60fps 高清分辨率录制，用 MP4 视频格式封装自动归档至录播内置的硬盘当中存储功能；	是	
		3. 具备电影模式与资源模式录制以满足不同场景的视频使用需要；	是	
		4. 支持录制质量设置，提供 1080P、720P 等高清标清质量选择，并支持自定义录制分辨率、帧率、码流大小等；	是	
		5. 具备分段录制功能以应对长时间的视频录制情况，提供不分段、30 分钟分段、60 分钟分段三种以上选择方式；实现在不结束录制的条件下自动按选择时长将视频文件分割成多个视频归档保存；	是	
		6. 具备设定自定义时间间隔自动切换不同备播视频画面到主播；具备导播自动切换功能，能根据课堂教学进程，对教师画面、学生画面等多路视频信号进行合乎逻辑的实时切换，最后形成完成的实况录像；	是	
		7. 支持录制、暂停、结束等基本功能操作，并支持通过外接控制设备以及网页 web 登录控制等方式进行录制控制；	是	
		8. 内置音频处理模块，具备自适应式回声消除、啸叫抑制、背景降噪等功能；混音输出可自由调整；具备软件音频配置模板功能，不同录课模式可自动跳转相对应模板；	是	

	9. 支持 FTP 上传功能，使用者可自定义录像文件上传的 FTP 路径，并可勾选是否自动上传；	是	
	10. 支持全自动跟踪模式并支持切换布局逻辑自定义功能，可按照现场实际需求选择跟踪所切换的画面内容，画面内容支持双分屏、画中画与自定义布局等；	是	
	11. 具备自定义直播分辨率和码率，支持 1080P@60fps，在不同网络环境下保持直播的流畅性；	是	
	12. 可以同时加载不少于 4 路摄像机画面、电脑课件画面、教师笔记本、片头、片尾、转场视频、互动主码流和互动辅码流等画面，总体预览画面大于 10 路备播通道，可以根据导播规则自动切换备播通道的画面（提供 <a href="#">国家认监委认证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a> ）；	是	
	13. 支持多个视频图层自由叠加组合功能，具备双分屏、三分屏、画中画等录制布局，自定义布局时可随意拖拉画面窗口；	是	
	14. 具备视频显示模板不少于 4 个，可以设置不同的模板中添加多个视频在同一画面上显示；可选择不同的摄像机画面在同一个视频上显示，且具备快捷切换视频模板功能；	是	
	15. 录制模式下支持不少于 4 种台标叠加功能，根据应用情况可进行自定义设置；支持字幕添加功能，且可设置不少于 4 种字幕颜色；支持不少于 8 种视频切换特效；	是	
	16. 可以通过导播界面进行音量控制，调整相关输入输出音量大小与一键静音功能；	是	
	17. 支持对录制视频按标题、时间等排序，支持对录像文件进行回放和下载；	是	
	18. 无需额外部署 MCU 类设备即可支持互动授课模式，同时也支持会议互动模式；	是	
	19. 支持对设备异常断电、宕机造成的损坏视频文件进行修复；	是	
	20. 具备导播规则自定义编辑功能，支持设置串口数据、UDP 数据、开始录制、主播录制时间等不同的条件事件值，从而激发执行开始、停止录制或者启用、禁用多视频叠加功能等不同的动作选择（提供 <a href="#">国家认监委认证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a> ）；	是	
	21. 支持对主机后台设置管理员用户与普通用户两种使用权限，普通用户账号无法进行	是	

		相关参数与配置修改;		
6	教师智能摄像机	1. 具备传感器尺寸 CMOS $\geq 1/2.8$ 英寸, 支持 4K 功能;	是	
		2. 具备传感器有效像素 $\geq 800$ 万功能;	是	
		3.* 具备镜头 $\geq 20$ 倍光学变焦, 手动、自动变焦模式可选;	是	
		4. 具备机械云台可进行转动跟踪。水平转动速度最大不少于 $90^\circ /s$ , 垂直转动速度最大不少 $70^\circ /s$ ;	是	
		5. 具备自动白平衡、自动曝光、自动增益功能;	是	
		6. 具备平滑自然的教师全自动图像跟踪效果以及抗干扰功能, 其他人员同时在讲台走动也能始终锁定并跟踪教师;	是	
		7. 具备 $\geq 1$ 路 RJ45, 1 路 LINE IN, $\geq 1$ 路 USB 接口功能;	是	
		8. 具备 POE 有线网络供电、信号传输功能;	是	
		9. 具备 H.264、H.265 视频编码, AAC 音频编码功能;	是	
		10. 具备教师特写双码流、教师全景双码流同时输出功能;	是	
		11. 具备全景画面和特写画面无变形功能;	是	
		12. 具备 HTTP、TCP、UDP、RTSP、RTMP 网络流传输协议功能;	是	
		13. 具备图像水平翻转、垂直翻转, 适应摄像机不同的安装方式要求;	是	
		14. 具备长时间稳定运行且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 (MTBF) 大于 20 万小时 (提供 <a href="#">国家认监委认证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a> );	是	
7	学生智能摄像机	1. 具备 4K 图像编码, 兼容 1080p, 720p 等分辨率输出;	是	
		2.*具备学生起立自动拍摄学生特写画面, 且具备抗干扰功能, 可对伸懒腰、挥手等行为进行识别区分, 防止特写画面误判;	是	
		3. 具备传感器尺寸 CMOS $\geq 1/2.8$ 英寸功能;	是	
		4. 具备传感器有效像素 $\geq 800$ 万功能;	是	
		5. 具备水平视场角 $\geq 80^\circ$ , 垂直视场角 $\geq 50^\circ$	是	
		6. 具备自动白平衡、自动曝光、自动增益功能;	是	
		7. 具备 $\geq 1$ 路 RJ45, $\geq 1$ 路 D-Video 数字视	是	

		频接口 LINE IN, ≥1 路 USB 接口功能;		
		8. 具备 POE 有线网络供电、信号传输功能;	是	
		9. 具备 H. 264、H. 265 视频编码, AAC 音频编码功能;	是	
		10. 具备学生特写双码流、全景双码流同时输出功能;	是	
		11. 具备全景画面和特写画面无变形功能;	是	
		12. 具备 HTTP、TCP、UDP、RTSP、RTMP 网络流传输协议功能;	是	
8	多功能触摸控制设备	1. * ≥10 寸液晶触摸屏; 分辨率支持 720P/1080P 分辨率自适应。	是	
		2. 处理器: ≥4 核, 内存≥2G; 具备≥8G 本地存储功能; ≥2 个 USB 口; 支持有线网络连接及 5G 无线网络;	是	
		3. 支持≥10 点触摸, 可实现放大缩小图片等多点触摸功能; 支持教学场景一键式触摸式开始录制, 停止录制功能; 课程开启后, 为了保证课程录制的效果, 具备点击学生跟踪图标实现学生图像跟踪, 点击教师跟踪图标实现教师图像跟踪功能; 具备可视化界面管理功能, 可以设定普通模式、录播模式、自动导播模式、网络课堂呼叫模式等; 具备导播图像实时同步显示功能, 教师图像显示, 学生图像显示, 教学内容图像显示; 具备视频信号预监视功能, 具备≥3.5 寸图像显示界面, 具有导播功能可实时对图像触摸通道切换; 提供相应检测报告复印件;	是	
		4. 为保证系统之间良好兼容性, 需与录播主机同一品牌。	是	
9	移动无线录播主机	1. 具备嵌入式 ARM 硬件架构, 厚度不高于 1U 的平板式轻薄便携设计; 内置 linux 系统, 提供不低于 1TB 高性能低故障硬盘;	是	
		2. 内置电池, 续航不低于 4 小时, 且系统界面支持显示电池电量剩余百分比; 室内、室外等各种场景快捷搭建和便捷操作;	是	
		3. 具备直录播、点播、导播、视音频互动等功能, 且互动支持国际标准视频会议 SIP 和 H. 323 链接协议;	是	
		4. 具备一体化≥15 英寸液晶触摸屏, 支持以触屏的方式将任意画面信号切换到预览窗口, 可触屏实现画中画、画旁画、对话模式等画面效果;	是	
		5. 具备内置无线视频传输模块, 无线视频传输信号在无阻挡且传输距离 150 米情况下无	是	

		衰减和延迟功能；		
		6. 具备控制无线摄像机方向及缩放并可快速调用设置的预置位功能；	是	
		7. 具备≥2路 SDI 视频输入接口, ≥1 路 HDMI 视频输入接口, ≥2 路 HDMI 视频输出接口功能, 具备≥2 路 3.5mm 音频输入接口; 具备≥1 路 3.5 音频输出接口功能; 提供设备接口照片;	是	
		8. 具备主机端与摄像机端开机自动连接的无线免配机制功能;	是	
		9. 可无缝对接录播系统平台, 录制视频文件自动上传平台并进行归档;	是	
10	移动导录播系统	1. 具备对录制、直播、互动、视频切换等功能进行快捷操作的触摸导播操作界面;	是	
		2. 触摸导播界面可查看不少于 2 路无线摄像机、3 路有线摄像机、2 路网络视频流、片头、片尾、转场视频、宣传片等视频信号素材, 总体预监视频不少于 10 路的导播切换功能, 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是	
		3. 软件采用 B/S 架构设计, 通过主流浏览器网络访问即可进入软件后台进行管理配置与操作;	是	
		4. 具备 1080P 60fps 高清分辨率录制, 用 MP4 视频格式封装自动归档至录播内置的硬盘当中存储功能;	是	
		5. 具备电影模式与资源模式录制以满足不同场景的视频使用需要;	是	
		6. 支持录制质量设置, 提供 1080P、720P 等高清标清质量选择, 并支持自定义录制分辨率、帧率、码流大小等;	是	
		7. 具备分段录制的功能以应对长时间的视频录制情况, 提供不分段、30 分钟分段、60 分钟分段三种以上选择方式; 实现在不结束录制的条件下自动按选择时长将视频文件分割成多个视频归档保存;	是	
		8. 具备设定自定义时间间隔自动切换不同备播视频画面到主播; 具备导播自动切换功能, 能根据课堂教学进程, 对教师画面、学生画面等多路视频信号进行合乎逻辑的实时切换, 最后的实况录像;	是	
		9. 支持录制、暂停、结束等基本功能操作, 并支持通过外接控制设备以及网页 web 登录控制等方式进行录制控制;	是	

		10. 内置音频处理模块,具备自适应式回声消除、啸叫抑制、背景降噪等功能;混音输出可自由调整;具备软件音频配置模板功能,不同录课模式可自动跳转相对应模板;	是	
		11. 支持 FTP 上传功能,使用者可自定义录像文件上传的 FTP 路径,并可勾选是否自动上传;	是	
		12. 支持全自动跟踪模式并支持切换布局逻辑自定义功能,可按照现场实际需求选择跟踪所切换的画面内容,画面内容支持双分屏、画中画与自定义布局等;	是	
		13. 具备自定义直播分辨率和码率,支持 1080P@60fps,在不同网络环境下保持直播的流畅性;	是	
		14. 具备 RTMP 直播、集控推流直播等直播模式,适应不同场景直播需求。	是	
		15. 支持多个视频图层自由叠加组合功能,具备双分屏、三分屏、画中画等录制布局,自定义布局时可随意拖拉画面窗口;	是	
		16. 具备视频显示模板不少于 4 个,可以设置不同的模板中添加多个视频在同一画面上显示;可选择不同的摄像机画面在同一个视频上显示,且具备快捷切换视频模板功能;	是	
		17. 录制模式下支持不少于 4 种台标叠加功能,根据应用情况可进行自定义设置;支持字幕添加功能,且可设置不少于 4 种字幕颜色;支持不少于 8 种视频切换特效;	是	
		18. 支持对设备异常断电、宕机造成的损坏视频文件进行修复;	是	
		19. 具备导播规则自定义编辑功能,支持设置串口数据、UDP 数据、开始录制、主播录制时间等不同的条件事件值,从而激发执行开始、停止录制或者启用、禁用多视频叠加功能等不同的动作选择(提供 <a href="#">国家认监委认证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a> );	是	
		20. 支持对主机后台设置管理员用户与普通用户两种使用权限,普通用户账号无法进行相关参数与配置修改;	是	
11	高清云台摄像机	1. 具备无线移动录播主机与无线云台摄像机开机自动连接的无线免配机制功能;	是	
		2. 具备图像传感器 $\geq 1/2.8$ 英寸,像素 $\geq 200$ 万功能;	是	
		3. 具备 $\geq 20$ 倍光学变焦, $\geq 10$ 倍数字变焦的宽视角无畸变镜头;	是	

		4. 具备 2D、3D 降噪技术、自动/手动/一键白平衡/指定白平衡、自动/手动/一键聚焦、亮度、色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黑白模式等调节设置功能；	是	
		5. 具备无线传输速率 $\geq 60\text{Mbps}$ ，无障碍环境传输距离 $\geq 150$ 米的无线射频功能；	是	
		6. 具备续航 $\geq 5$ 小时，电池电量有明显标识表示的内置电池功能；	是	
		7. 具备 $\geq 1$ 路 SDI 接口， $\geq 1$ 路 LAN 接口输出功能；具备 $\geq 255$ 个预置位设置功能。	是	
		8. 具备 AAC 音频编码，H. 265/H. 264 视频编码，输出分辨率 1080P60 及向下兼容功能；	是	
		9. 具备 ONVIF、RTSP、RTMP 音视频网络传输协议功能；	是	
12	无线麦克风	1. 具备小尺寸发射器和接收器，发射器和接收器具有明亮的 LCD 显示屏，显示屏具备在任何环境下清晰显示；具备数字音频处理及瞬态响应；	是	
		2. 具备快速简单及清晰活动通道搜索功能，具备检测到空闲通道并自动选择，确保快速简单的设备适配；具备通道频率设置，找到并设置可用的频率；	是	
		3. 发射机和接收机通道数具备 $\geq 100$ 通道；发射机和接收机频率范围具备 512Hz-537MHz。	是	
		4. 接收机具备 $\geq 1$ 路 3.5mm 输出接口；	是	
		5. 发射机和接收机具备内置锂电池且续航 $\geq 8$ 小时；	是	
		6. 发射机和接收机具备无线传输距离 $\geq 100$ 米。	是	
13	移动录播箱	1. 为无线移动录播主机、无线摄像机及无线麦克风各无线设备提供坚固安全的，尺寸满足此次采购设备能够分别放置，各设备四周有缓冲材料固定和缓冲，避免各设备相互磕碰的收纳箱功能；	是	
		2. 箱体具有拉杆和滚轴，方便携带；具备密码卡扣，可设置自定义密码；	是	
		3. 箱体增强材质，坚韧抗压；箱体定制内衬，设备放置牢固，无磕碰晃动。	是	
14	三脚架 1	1. 铝合金材质，三脚架坚固稳定；	是	
		2. 脚管节数 $\geq 3$ 节；	是	
		3. 最低工作高度 32cm；（可配 32---150cm 高度范围的三脚架一部）	是	
		4. 具备扳扣式脚管锁。	是	

15	三脚架 2	1. 铝合金材质，三脚架坚固稳定；	是	
		2. 脚管节数 $\geq 3$ 节；	是	
		3. 最高工作高度 210cm；（可配 65---210cm 高度范围的三脚架一部）	是	
		4. 具备扳扣式脚管锁。	是	
16	音频主机	1. 数字红外无线教学扩声系统，传输副载波符合 GB/T 37396.2-2019；	是	
		2. DQPSK 数字调制/解调技术；	是	
		3. 主机频率响应：50 Hz~20 kHz；	是	
		4. * 信噪比： $\geq 90$ dBA，增益差： $\leq 0.2$ dB（提供 <a href="#">国家认监委认证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a> ）；	是	
		5. 支持 2 路音频输入，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出；	是	
		6. 具备低音、高音及总音量物理调节旋钮；	是	
		7. 具备不少于 1 路 RS-232 连接串口；不少于 1 路 Type-C 数字多功能音频接口，连接到电脑，可配合无线麦克风实现 PPT 翻页功能与数字音频信号传输，提供实物接口照片	是	
		8. 具备 RJ45 数字红外接收器接口；	是	
17	接收器	1. * 采用数字红外音频传输及控制技术；	是	
		2. 接收范围：直视距离 $\geq 25$ 米，覆盖面积 $\geq 80$ 平米；	是	
		3. 红外线波长 $\geq 870$ mm；	是	
18	教师无线麦克风	1. 麦克风可定制学校校徽丝印，话筒在不同教室之间使用，即开即用，无需等待，无需调频对频；	是	
		2. 具有 3.5 mm 音频输入接口；	是	
		3. 无需另外配置设备，具备 PPT 翻页功能；	是	
		4.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持续使用至少 6 个小时以上，电池封闭式设计不可随意拆卸；	是	
		5. 具有电量提示指示灯，状态指示灯反馈话筒在用状态；	是	
		6. 具备锁孔，插入充电底座时支持锁闭功能，防止非上课时间被无关人员带走；	是	
		7. 支持不同的佩戴方式，可实现颈挂式、领夹式、手持使用（提供实物图）。	是	
		8. 配备无线麦克风充电座，带充电槽座，话筒放入即可充电，配置原装充电器；	是	
19	学生无线麦克风	1. 学生手持式无线麦克风，最大可支持 15m 接收距离；	是	
		2. 支持 type-C 充电；	是	
		3. 内置高密度海绵，可过滤风声、噪音，屏蔽电磁干扰，可有效降低环境噪音和回声；	是	

		4. 接收器传输稳定, 免设置, 即插即用, 开机自动对频连接。	是	
		5. 频段: 710-799MHz, 频率响应范围: 50Hz-15KHz, 信噪比: 72dB。	是	
20	音箱	1. 两路低音反射式扬声系统;	是	
		2. 可垂直安装或者水平安装;	是	
		3. 频率响应 $\geq 65$ Hz --- 20 kHz;	是	
		4. 定阻输入: 4--8 $\Omega$ ;	是	
		5. 额定功率 $\geq 30$ W;	是	
		6. 灵敏度 $\geq 86$ dB;	是	
21	48 口交换机	1. 交换容量 $\geq 670$ Gbps, 包转发率 $\geq 166$ Mpps	是	
		2. 固化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 $\geq 48$ 个, 固化 1G/10G SFP+接口 $\geq 4$ 个, 含 2 个万兆单模光模块。	是	
		3. 设备 MAC 地址 $\geq 16$ K。	是	
		4. 支持 IPv4 和 IPv6 的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 等三层路由协议。	是	
		5. 要求所投设备支持 1 对 1、基于流、基于 VLAN 的镜像; 支持 RSPAN。	是	
		6. 支持 CPU 保护功能, 能限制非法报文对 CPU 的攻击, 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	是	
		7. 支持专门基础网络保护机制, 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数据包的速率, 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 保证设备和整网的安全稳定运行。	是	
22	24 口交换机	1.* 交换容量 $\geq 672$ Gbps, 包转发率 $\geq 171$ Mpps。	是	
		2. 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geq 24$ 个, 固化 1G/10G SFP+光接口 $\geq 4$ 个。	是	
		3. 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协议。	是	
		4. 支持 SNMP、CLI(Telnet/Console)、Syslog、NTP、TFTP、Web。	是	
		5. 支持专门针对 CPU 的保护机制, 能够针对发往 CPU 处理的各种报文进行流区分和优先级队列分级处理, 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	是	
		6. 支持基础网络保护策略, 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 ARP 报文、ICMP 请求报文、DHCP 请求报文等数据包的数率, 对超过限速阈值的报文进行丢弃处理, 甚至能够识别攻击行为, 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	是	
		7. 提供节能证书	是	
		8. 所投产品端口浪涌抗扰度 $\geq 10$ KV (即具备	是	

		10KV 的防雷能力)，		
23	放装式 AP	1. 支持 802.11ax 协议，整机支持≥4 条空间流，整机最大无线速率≥2.97Gbps；支持≥1 个 1000M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支持≥1 个 2.5G SFP 光口；内置蓝牙 5.1。	是	
		2. 含配套电源适配器；	是	
		3. 为快速建立高度隔离的安全网络，设备应支持实现 AP 虚拟化功能，不同虚拟 AP 之间数据隔离。	是	
		4. AP 应具有 WLAN 自动网优功能，不借助任何网络优化软件，仅通过 AP 配置进行无线网络优化，降低无线网络中的频段干扰。	是	
		5. 支持基于终端数或流量的智能负载均衡，支持基于 STA/SSID/AP 的限速。支持终端智能识别技术，可识别终端类型并上报。	是	
		6.* 由于 AP 部署在开放环境中，为保障设备受到外部碰撞仍可以保持功能完备，无线信号覆盖不受影响，要求所投 AP 符合国标 GB/T 20138-2006 即《电器设备外壳对外界机械碰撞的防护等级（IK 代码）》标准，至少达到防护等级 IK08，提供 <a href="#">国家认监委认证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a> 。	是	
24	网络机柜	1. 执行标准：ANSI/EIA RS-310-D；12U；深度 600-800mm；	是	
		2. 19 英寸设计，机柜采用优质冷轧钢板，钢板经脱脂、酸洗、磷化和静电喷塑；	是	
		3. 机柜可以满足顶部桥架走线和底部地板下走线两种方式；	是	
		4. 机柜立柱可调节，机柜具有可方便拆卸的左右侧门和前后门；	是	
		5. 前部网孔门或玻璃门可选，后部网孔门或全钢门可选；	是	
		6. 标配电源插座、浮动螺母、脚轮和支撑脚；	是	
		7. 板材厚度：立柱 2.0、前门后门侧门 1.5；	是	
		8. 高度：12U；	是	
25	6 类双绞线	1. 电缆外护套采用 PVC(聚氯乙烯)，绝缘层采用 PE(聚乙烯)，导体采用优质无氧铜；	是	
		2. YD/T1019；	是	
		3. 纸箱包装，每箱 305 米；	是	
		4.* U/UTP 结构 导体:0.57mm (23AWG) 实心裸铜；	是	
		5. 标准的 110 打线方式，安装便捷；后部具有压线盖，保证电缆端接的可靠性；	是	
		6. 内部具有弹性十字骨架分隔线对，保证电	是	

		缆传输性能；		
		7. 无机械或电气损伤的温度范围：安装时：0~+50℃；运行时：-20~+60℃；	是	
		8. 导体直流电阻≤9.5Ω/100m；	是	
		9. 直流电阻不平衡≤2.5%；	是	
		10. 绝缘电阻≥5000MΩ·km；	是	
		11. 特性阻抗：100±15Ω。	是	
26	辅材和施工	1. 投标人根据需要自行勘察现场，教室内部所有线缆不得裸露在外，桌子侧板或底板设计有卡槽位或主机位，方便安装台式主机；	是	
		2. 提供不小于 80mm×60mm 的亚克力文化制度展板 40 套；	是	
		3. 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总报价需含理线架、水晶头、电源线、电源插座、线槽等所有辅材，包含标准规范安装调试等。	是	

**现场勘察时间定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上午 8:30 时至 11:30 时，联系人：王国占  
联系电话：15237182525。**

### 第三章 货物商务需求

序号	服务项目	详细需求	是否实质性响应	备注
<b>一、售后服务要求</b>				
1	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 <u>3</u> 年，自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是	
2	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	2.1 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投标人保证在接到通知 <u>4</u>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并进行原厂维保。简单故障 <u>4</u> 小时内排除并恢复系统正常工作；重大故障需联合原厂商完成调查故障原因并实施故障处理、设备更换、修复等工作，以恢复系统正常工作。此外，在质保期内，中标商负责对出现故障的设备提供性能相同的替用设备确	否	

		保系统正常运行。		
		2.2 对于系统中的主要设备，中标人应在保修期间免费提供有关的备品、备件及消耗品。	否	
		2.3 在质保期内，免费派技术人员半年给予每月不少于 <u>2</u> 次的系统巡检；半年后每月不少于 <u>1</u> 次对整个系统进行一次系统巡检，对系统存在的潜在安全和故障隐患进行分析并提出相应的解决方案加以排除。	否	
		2.4 在质保期内，如发生系统软件或设备固件扩展升级等情况，负责现场升级和向招标人提供最新版本免费使用。在设备扩容及系统升级时，须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协助完成相关工作。	否	
		2.5 投标人要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和固定的售后服务队伍，良好的服务态度和质量；项目组的技术队伍在售前和售后要固定，不能临时替补或经常更换。	否	
		.....		
<b>二、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要求（可选）</b>				
1	售后服务	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故障设备更换及维修服务	否	
	.....			
<b>三、其他售后服务要求</b>				
1	交货	1.1 签订合同后 <u>30</u> 天（日历日）内。	是	
		1.2 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生产厂家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产品说明书等，同时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招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生产企业的责任。	否	
		1.3 保证所提供设备及配件为全新的原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保证提供所有设备原厂的连接电缆、相关配件、安装、调试、运行、管理及维护齐全有效的技术资料。	否	
2	验收	2.1 投标人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	否	

		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p><b>2.2 货物验收：</b>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货物验收报告：</p> <p>a、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p> <p>b、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p> <p>c、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p> <p>中标人应在设备及软件到货后配合招标人进行开箱检查，当出现损坏、数量不全或产品不符等问题时，由中标人负责解决。设备及软件开箱测试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不符合招标文件与合同的要求时，招标人有拒收的权利及保留索赔权利。</p>	否	
		<p><b>2.3 工程验收：</b> 基本条件：中标人完成系统集成工作、实现总体功能目标、试运行合格后，根据系统集成规范，提交系统集成报告、测试报告、配置文档、详细物理连接图、技术报告等。</p> <p>验收方法：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组成验收小组，由中标人或第三方提供的测试方案和测试数据，经招标人确认后工程验收，根据整体功能、性能要求逐项验收。中标人应在验收时提供相关测试设备。</p> <p>验收步骤：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参与整个工程项目验收。</p>	否	
		<b>以上验收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b>		
3	培训安排	3.1 须列出应该由厂商或投标人提供的免费或收费培训安排，具体实施培训计划时需和招标人协商确定，由招标人统一安排	否	
		3.2 所有的培训教员必须用中文授课，如果培训教员不会讲中文，投标人必须提供中文翻译。	否	
		3.3 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计算机、网络环境、文字资料和讲义。所有的培训资料必须用中文书写。	否	
		3.4 厂商所在地的软件与硬件培训应在最终验收之前结束。	否	
		3.5 培训对象：运行维护和管理人员。	否	
		3.6 培训方式：现场培训。在设备安装调试、故障处理过程中进行培训。现场培训包括对运维人	否	

		员、使用人员的培训。讲授各种设备的安装、运维和使用时注意的事项及相关知识。		
4	培训内容	讲授实训设备及相关软件操作。	否	
		培训费用：培训费用计入总价，由中标单位支付。	否	
<b>四、项目实施方案</b>				
1	实施方案内容	<p><b>1.1 实施计划。</b>工期时间安排（30日以内）、项目计划管理等。</p> <p><b>1 项目管理</b></p> <p>（1）项目管理体系</p> <p>（2）项目实施管理</p> <p>    1）实施管理原则</p> <p>    2）实施管理目标</p> <p>    3）项目管理范围</p> <p><b>2 实施计划</b></p> <p>（1）项目实施计划：包含施工进度表</p> <p>（2）实施计划管理</p> <p>    1）影响工期的主要因素</p> <p>    2）强化计划管理、合理调控</p> <p>    3）施工进度控制和计划管理</p>	否	
		<p><b>1.2 实施人员（4人以上）。</b>施工组织机构、岗位职责（项目经理、高级网络工程师、弱电工程师、计算机硬件工程师等）人员配备等。</p> <p>项目实施人员</p> <p>（1）完善的施工组织机构：包含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质量安全员以及各负责人的数量，学历、资质</p> <p>（2）项目组施工组织设计</p> <p>（3）重要岗位</p> <p>    1）项目经理</p> <p>    2）驻地工程师</p> <p>（4）重要部门</p> <p>    1）设计技术</p> <p>    2）项目组</p> <p>    3）调试</p> <p>    4）进度控制</p>	否	
		<p><b>1.3 部署方案。</b>施工准备、技术要求，质量保障措施、设备安装与调试等。</p>	否	

	<p>(1) 施工准备</p> <p>1) 审查施工图纸, 修正图纸中的错误, 解决图纸中不符合施工条件的问题。</p> <p>2) 编制单项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p> <p>3) 编制施工图预算, 签订工程合同或补充合同。</p> <p>4) 清理施工范围内的场地, 接电路, 进行放线。</p> <p>5) 组织材料、设备等进场, 以满足连续施工的要求。</p> <p>6) 组织施工机具进场, 并经过检修能保证正常运转。</p> <p>7) 安排实施人员进场, 对相关人员进行技术、安全教育。</p> <p>8) 在上述各项准备工作基本完成后, 提出开工报告。</p> <p>(2) 实施技术要求</p> <p>(3) 实施质量的保障措施</p> <p>(4) 实施方案的先进性</p> <p>不断开发和使用施工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以领先的技术达到领先的质量水平。</p> <p>(5) 项目设备到货验收</p> <p>1) 验收依据</p> <p>2) 验收内容</p> <p>3) 验收流程</p> <p>(6) 设备安装</p> <p>1) 安装前准备</p> <p>2) 安装方法</p> <p>(7) 项目设备调试</p> <p>1) 技术人员保障</p> <p>2) 主要安装调试、测试设备、仪器等的配备</p>		
	<p>1.4 安全管理。安全事故管理制度及预防应急措施、突发事件预付机制等。</p> <p>项目施工安全管理</p> <p>(1) 建立安全事故管理制度及预防应急措施</p> <p>(2) 建立突发事件预防机制</p>	否	
	<p>1.5 工程验收。具备验收的条件, 验收资料等。</p> <p>(1) 验收条件</p> <p>(2) 验收资料</p>	否	
	<p>1.6 人员培训方案。培训流程、培训人员、培训费用、培训方式、培训内容等。</p> <p>人员培训计划</p> <p>(1) 培训总体安排</p>	否	

---

		(2) 具体培训计划 1) 培训流程 2) 培训人员的组成 3) 培训人员的费用 4) 培训方式 5) 培训类别 6) 培训内容 7) 培训目的 (3) 培训计划表		
--	--	--	--	--

## 第四章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序号	需求项目	详细要求	资料要求	是否实质性响应	备注
<b>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b>					
1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	依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出台《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次采购的产品如属于必须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供应商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是	
2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	依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出台《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次采购的产品如属于节能、环保优先采购范围的，在满足技术需求的前提下，同等条件，优先采购。	供应商须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否	
3	中小微企业、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对中小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提供服务的价格均给价格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	

## 第五部分 评审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度规定，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组织该磋商项目的评审工作，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

### 第一章 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累计。

### 第二章 资格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的内容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提供的《资格承诺声明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供应商提供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2	无失信行为记录		<p>集采机构在评审当日对所有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留档保存)，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供应商，其投响应文件将被拒绝。</p>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p>

### 第三章 符合性评审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效，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主要内容如下：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标准
1	响应文件的签署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	《竞争性磋商函》、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响应文件的组成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响应有效期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磋商报价或分项报价不允许高于财政预算限额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磋商报价不允许有严重缺漏项目或响应不全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	磋商报价不允许低于其成本，或低于成本但不能做出合理说明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8	交货期限、交货地点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9	响应文件载明的免费保修期不允许低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0	磋商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不允许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响应方案或报价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1	不允许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第四章 实质性响应评审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响应要求，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实质性响应评审，未完全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能进入详细评审。

## 第五章 详细评审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商务、技术、报价等各项量化因素进行打分。

### 1. 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30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最后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磋商最后报价) × 30</p> <p><b>备注：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磋商基准价和磋商报价。</b></p> <p>有效报价：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2	商务部分 (30%)	企业业绩	5分	<p>2023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所投同类核心产品业绩合同（主要产品为PC计算机，价值占合同总金额比值不低于60%）分值计算规则：1.合同数量分值5分，每份合同得0.5分，最多得5分。</p> <p><b>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完整的业绩证明材料，包含合同、验收报告。</b></p>	
		综合实力	6分	<p>投标人具备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p>	

				管理体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个得 1.5 分，最多得 6 分。	
		延长质保	4 分	3 年质保基础上，每延长一年得 2 分，最多 4 分。	
		实施方案	10 分	<p>1、为保证项目交付质量，供应商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中级工程师得 1 分，信息系统项目高级管理师得 2 分；（投标人需提供持证人员不少于开标前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p>2、供应商根据货物商务需求表中项目实施方案的要求：            方案内容全面、无缺项，且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7 分；            方案内容缺少 1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5 分；            方案内容缺少 2-3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            方案内容缺少 <math>\geq 4</math> 项或未提供的得 0 分。</p>	
		售后服务	5 分	<p>供应商根据货物商务需求表中的要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含质保期，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p> <p>1. 方案内容全面、无缺项，且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5 分；</p> <p>2. 方案内容缺少 1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p> <p>3. 方案内容缺少 2-3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p>	

				4. 方案内容缺少≥4项或未提供的得0分。	
3	技术部分 (40%)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40分	投标设备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40分；技术参数加*每一项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扣0.5分；其他技术参数每一项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扣0.18分。（投标人应按技术参数表中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作为技术评标依据，不能提供视为不满足）参数得分低于20分，视为无效响应。	

## 2. 注意事项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并对打分情况进行认真核查，个别评委对同一供应商同一评分项的打分偏离较大的，应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再次核对，确属打分有误的，应及时进行修正。

复核后，磋商小组组长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3. 确定成交供应商

本项目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各供应商评审后的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最后确定一名供应商为磋商供应商。

##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采购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 第一条 总则

- 1、甲方向乙方采购产品用于\_\_\_\_\_项目。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2、乙方是清单中所有设备合法的授权代理商。
- 3、乙方应向甲方保证在清单中所有设备生产厂家授权/生产范围内使用该产品和其他配套产品，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及其他知识产权的指控，均由乙方和授权乙方的单位承担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 第二条 合同内容

乙方按本合同中确定的设备名称、型号与规格、产地、数量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详细配置见《设备购置清单》；乙方按时将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货物交付地），需验收合格，且甲方能正常使用。

#### （一）设备购置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技术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1								
2								
3								
4								
5								
.....								
合计	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小写：_____元	

（二）此清单中的货物需满足甲方需要。

（三）合同最终金额的计算，单价不变，数量以甲方的发货通知为准。

（四）乙方承诺根据甲方《设备购置清单》所提出的时间、数量、规格、质量等要求组织货源并供货到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充分理解甲方可能出现的特殊需求及可能出现的临时变更，并承诺和甲方共同处理该特殊需求或临时变更事项。

（五）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运输费、包装费、保险费以及安装、调试、软件费、检验费（含设备安装验收取证费）及培训所需费用等伴随服务的费用。

### 第三条 质量标准

---

1、乙方提供的产品(包括零部件)必须是原厂、全新、未经使用以及从合法正规渠道进货并具有合格证明的。

2、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完全符合下述标准：国家、地方和行业质量标准，原厂质量标准，以及本合同附件规定的质量、技术、性能要求（见附件一）。

3、经过样品试用的，后续提供的产品必须要保证不低于试用样品的性能和质量。

4、乙方所供产品应当保证能够一次性通过甲方或最终用户及有关部门的项目验收，否则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第四条 交付**

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在接到甲方书面正式供货通知后\_\_\_\_\_天内交付上述产品。

2、如甲乙双方商定本合同项下货物交付方式为乙方分批交货的，则交货时间、批次、交货地点等按本合同交货附件的规定执行。

3、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乙方负责将上述产品发至甲方指定地点：\_\_\_\_\_。交付产品所花费的运费，保险费，装卸费用等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当在货到现场前至少5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供到货清单。产品有序列号或产品编号的必须填写清楚，否则到货清单无效。到货清单无效或未及时提供的，甲方有权拒收或暂不验收。

6、乙方交付产品时应同时向甲方提供上述产品的产品质量保证书、合格证及说明书，3C认证证书（如有），各级政府检测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等报验所需全部文件资料，交付国外进口产品的还应当同时向甲方提交上述产品的原产地证明（加盖乙方单位公章之原件）、报关单、商检报告等报验所需资料证明，若所交资料不全或有瑕疵的甲方有权拒收或暂不验收。

#### **第五条 验收（分到货验收、最终验收两种形式）**

1、到货验收（指产品到达指定地点后，甲方于收到货物后对货物开箱验收、核对货单、检查货物的完整性、核对货物的相关证明文件等事项）：

1) 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产品的数量、品牌、规格、外观与合同规定或到货清单不符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无条件作更换、降价或退货等处理并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2) 由于收到货物之际无法对货物质量进行认定，质量问题需要在投入使用后才能发现，因此甲方到货验收仅仅对货物数量、品牌、规格、外观进行验收。到货验收通过并不影响乙方因货物质量问题承担相应的责任。

3) 如到货验收不合格，或甲方验收时发现货物出现毁损状况（含货物外包装破损，产品的数量、品牌、规格、外观与合同规定或到货清单不符等），视作是乙方未交付货物，按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延期交货条款处理，甲方应在收货之次日起10日内书面通知乙方。

---

如到货验收合格，则甲方向乙方发出到货验收合格通知书；

## 2、最终验收：

乙方在安装调试并完成对甲方的产品使用培训后，应当向甲方和最终用户申请最终验收，收到验收申请后甲方和最终用户共同进行最终验收。验收合格的出具验收合格证书。

## 3、特别约定：

乙方同意：若乙方所供产品被项目业主方抽检的，应当以业主方的意见为准。项目业主方抽检结果不合格的，乙方应当根据业主方要求进行维修、更换或退货。甲方因此受到业主方罚款的，由乙方承担损失。

## **第六条 安装调试及培训**

1、乙方负责所供产品的安装调试工作，负责制作安装调试的书面记录、仪器检测报告等书面文件，负责配合甲方通过安装调试的验收。

2、乙方负责提供现场或正式的产品培训，并负责提供培训计划，培训资料以及培训结果的书面文件。

3、在合同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期间（即项目竣工验收之前），如果合同设备出现缺陷或损坏，乙方应尽快免费修复、更换并确保顺利通过业主的竣工验收，否则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此项工作带来的一切风险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都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七条 付款**

1、项目建设完成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及到货签收单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100%作为支付款。

2、前述所有付款环节中，乙方未及时开具发票或者每个付款环节要求的书面材料未齐备的，甲方的付款期限顺延。

##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自到货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

2、在质保期内，非人为故意引起的损坏，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修理、免费更换或者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质保期相应顺延。质保期内若设备发生修理或者更换并不影响甲方行使退货的权利。质保期外，乙方只收取维修材料的成本费。

3、无论质保期内外，产品运行出现故障的，乙方应当在 4 小时内响应。乙方的免费客户服务热线：\_\_\_\_\_。如果该故障并非电话指导可消除，乙方需自接到甲方报障之时起 24 小时内派工作人员到场解决。

4、无论质保期内外，产品损坏需要维修的，乙方应当在 5-8 个工作日内维修完毕返还，如果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维修完毕并返还，则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保修之日起 5-8 个工作日提供代用品给甲方，以保证甲方或甲方业主使用该设备的系统能正常运行。质保期内，发生上述事宜且乙方不能按时返还维修好的货物或因不能按时提供代用品以保证系统正常使用而给甲方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

5、质保期内产品出现故障或损坏，乙方无法修复又拒绝退换产品、或乙方明确拒绝维修或经甲方通知后超过【\_\_\_】仍未修复的，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维修和其他必要费用以及甲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超过【\_\_\_】日的，自第【\_\_\_】日起，需向乙方承担应付款总额的0.5%/日的违约保证金，但最高上限不超过合同额的5%；乙方逾期交货的，甲方有权拒收，且无论甲方是否拒收，乙方均需向甲方承担每逾期1日以合同总额的0.5%计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甲方有权从应付款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继续赔偿。乙方逾期交货超过15日，甲方将按照第九条第2款进行维权。

2、乙方交付的产品在到货验收时因规格、品牌、数量、质量与合同约定不符或者缺少相关证明文件的，甲方有权拒收，同时乙方需支付甲方该不符合约定的货物总价的20%的违约金，如甲方已预付相关产品货款，则乙方应当退还甲方已付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损失。

3、乙方交付的产品在后期使用过程中，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维修、更换、退货、降价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4、遇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_\_\_的违约金，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

(1) 乙方逾期交货超过\_\_\_\_\_日的或者经过催告拒不交付产品的；

(2) 乙方安装调试不合格或迟延履行各项合同约定义务并且经催告后超过15日仍然不履行。

5、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事故或总工期严重拖延等情况，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一切损失。

6、若乙方售后服务存在响应不及时等情况，视为违约，每次响应不及时或不响应，乙方按\_\_\_元/次向甲方计付违约金。若乙方留有质保金的，甲方有权直接在乙方质保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继续补足。若乙方累计超过【\_\_\_】次响应不及时或拒绝履行售后服务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同时若甲方委托第三方提供售后服务的，所产生的向第三方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

7、本协议中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向第三方支付维修费、赔偿（补偿）金、处罚款等，以及因维权而发生的诉讼（仲裁）费、鉴定费、公证费、律师费、公告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等费用。

### **第十条 保密**

乙方应对合同执行过程中涉及的任何保密信息谨慎、妥善持有并严格保密，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如因合同执行需要，必须向指定的第三方披露相关信息的，第三方必须以书面形式承诺保密的义务。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信息安全损失的，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办法**

凡有关本合同或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仍不能解决时，双方一致同意，如发生争议，不论争议金额大小，均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第十二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战争，瘟疫，重大自然灾害）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提供相关政府证明，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双方尽快通过友好协商来解决合同履行问题并达成补充协议。

## 第十三条合同终止

1、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

2、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 第十四条合同附件及其他

1、合同附件和补充合同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违反本合同附件或补充合同的任何规定均视为违反本合同，应按本合同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2、除非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经单位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书面修改文件，否则合同不得修改。符合这一程序的修改将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含短信、电子邮箱）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首部/附件/下列双方签章处）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乙方（供货方）确认下列提供的账户信息真实、准确，如因信息错误导致的费用支付延迟、无法支付等问题，相关损失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伍份，乙方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双方签章处）

甲方：（盖章）郑州技师学院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签字）

（签字）

日期：2025年 月 日

日期：2025年 月 日

---

# 第七部分 附件

## 第一章 响应文件组成

### 一、封面

### 二、竞争性磋商函

### 三、磋商报价

#### 1.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 2. 竞争性磋商分项报价表

### 四、资格证明材料

#### 1. 资格承诺声明函

####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五、商务部分

####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3. 售后服务偏离表（格式）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可选）

####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可选）

#### 6.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格式）（可选）

#### 7. 其他证明材料（可选）

### 六、技术部分

#### 1.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 2. 检测报告（可选）

#### 3. 节能环保（可选）

#### 4. 其他技术材料（可选）

### 七、其他（可选）

- 
1. 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
  2. 其他资料

---

## 第二章 格 式

### 一、封面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分包号）：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地址：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年\_月\_日

---

## 二、竞争性磋商函

致：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贵单位\_\_\_\_（磋商项目编号）\_\_\_\_竞争性磋商邀请函的邀请，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磋商项目名称）\_\_\_\_”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我方授权（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磋商供应商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的有关事宜。

为此：

1. 我方同意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我方承诺具备磋商文件中“磋商邀请函”对磋商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 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90 日历天。
4.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服务的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5.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 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响应文件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7. 我方承诺：完全理解报价若超过项目预算时，报价将被拒绝。
8.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报价。
9.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响应文件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 我方承诺：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12.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

---

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姓名：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e-mail：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 三、磋商报价

#### 1. 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磋商项目编号	
磋商项目名称	
分包号	
磋商报价（小写）	
磋商报价（大写）	
交货地点	
交货期限	
备注：	

授权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说明：

- 1、“交货期限”、“交货地点”为实质性响应条款，响应文件中未有效响应的，响应文件将按作废处理。
- 2、该表可扩展为其他分包。

## 2.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采购项目名称、包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及产地	规格及型号	原产地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合计（即：总报价；币种：人民币；单位：元）小写：  
大写：

注：1. 所有价格应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2. 磋商总报价应为以上各分项价格之和；

3. 单价、合价和磋商总报价为包干价，即三者均应包含货物的价款、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保险、税费、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

4. 报价表的磋商总报价必须与项目报价表的总报价一致。

5. “原产地”是指该产品的实际生产加工地，而非品牌总公司所在地。

---

#### 四、资格证明材料

##### (一) 资格承诺声明函

###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及 XXX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

---

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

##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政府采购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 五、商务部分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格式)

磋商项目名称：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磋商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  
是（磋商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磋商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磋商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磋商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磋商、报价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

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名: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磋商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 3. 服务需求偏离表

序号	服务项目	详细需求	响应服务需求	偏离情况	说明
<b>(一) 售后服务要求偏离表</b>					
1					
2					
.....					
<b>(二) 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要求偏离表</b>					
1					
2					
.....					
<b>(三) 其他售后服务要求偏离表</b>					
1					
2					
.....					

备注:

1. “服务项目”、“详细需求”栏必须填写磋商文件中的服务需求内容。
2. “响应服务需求”一栏必须详细填写供应商响应内容。
3. “偏离情况”栏中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4. 报价一览表中填写的“交货期限”必须与本表填写的“交货期限”一致。如填写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填写的“交货期限”为准。

---

#### 4.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可选）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sup>1</sup>，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本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 6.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可选）

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7. 其他证明材料（可选）

## 六、技术部分

### (一) 技术规格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原产地	规格及型号	磋商技术要求	磋商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备注：

1. “磋商技术要求”一栏应填写磋商文件第四部分“具体技术要求”的内容；
2. “磋商技术响应”一栏必须详细填写响应产品的具体参数，并应对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响应；
3. “偏离情况”一栏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4、磋商评审小组会有权对以谋取成交为目的的技术规格模糊响应（如有意照搬照抄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或虚假响应予以认定，并视情况经集中采购机构报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予以处罚。

---

(二) 其他技术材料 (可选)

---

## 七、其他（可选）

---

## 第八部分 通知函

### 第一章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